

证券代码：002358

证券简称：森源电气

公告编号：2015-001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不减持股份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5年01月21日，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楚金甫关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上述股东均承诺自承诺函签署之日（即2015年01月2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不减持其所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1、承诺股东

（1）公司控股股东

股东名称：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楚金甫

注册资本：人民币101,000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机械产品、电器产品销售（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未获审批，的不得经营）。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

（2）自然人股东

楚金甫，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承诺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情况的说明
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股份	99,147,520	24.92%	首发限售股，并于2014年2月10日发布《追加承诺公告》，追加限售一年至2015年2月10日。
楚金甫	有限售条件股份	84,120,128	21.15%	首发限售股，并于2014年2月10日发布《追加承诺公告》，追加限售一年至2015年2月10日。

3. 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减持情况

无

二、本次承诺的主要内容

2015年01月21日，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楚金甫先生签署股东承诺函，承诺：自承诺函签署之日（即2015年01月2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本人（本公司）不减持所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河南森源电气股份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若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森源电气股份，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上缴森源电气，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已明确披露并将及时督促承诺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对于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公司董事会保证将主动、及时要求违反承诺的相关股东履行违约责任。

四、备查文件

1、股东承诺函。

特此公告。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1月21日